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利泉先生的通知，获悉傅利泉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情况发生变更，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傅利泉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傅利泉	是	3,300,000	0.32%	0.11%	高管限售股份	否	2020/12/23	2021/12/23 或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12,000,000	1.17%	0.40%	高管限售股份	否	2020/12/24	2021/12/9 或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5,300,000	1.49%	0.51%	-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傅利泉	是	4,400,000	0.43%	0.15%	2019/12/30	2020/12/24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4,400,000	0.43%	0.15%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1)截至公告披露日，傅利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傅利泉	1,023,868,980	34.17%	280,262,000	27.37%	9.35%	280,262,000	100.00%	531,299,410	71.45%
陈爱玲	71,262,813	2.38%	21,100,000	29.61%	0.70%	21,100,000	100.00%	32,347,110	64.48%
陈建峰	4,096,250	0.14%	0	0.00%	0.00%	0	0.00%	875,400	21.37%
来利金	105,100	0.00%	0	0.00%	0.00%	0	0.00%	24,000	22.84%
合计	1,099,333,143	36.69%	301,362,000	27.41%	10.06%	301,362,000	100.00%	564,545,920	70.75%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27.41%，未达到 50%。

4、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利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6 日